



国防大学 2 064 0237 4

当代中国的民政

(上)

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4·北京

当代中国出版社
PDG

(京)新登字183号

当代中国的民政

DANGDAI ZHONGGUO DE MINZHENG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部 编辑
当代中国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 发行
北京百花彩印有限公司 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32.625印张 32插页 743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第1次印刷

(平)ISBN 7-80092-092-5/Z·80

(精)ISBN 7-80092-091-7/Z·79

(上下册)定价: (平)60.00元 (精)64.00元

新华书店
PDG

当代 中国 丛书

0092 · 037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当代中国》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邓力群 马 洪 武 衡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伟志	于光远	王忍之	王惠德
安平生	有 林	朱穆之	华 楠
李力安	杜润生	杨白冰	谷 羽
周克玉	林涧青	房维中	胡 绳
贺敬之	袁宝华	梅 益	薛暮桥

《当代中国》丛书

编 辑 部

(按姓氏笔画排列)

刘 杲	杜 敬	陈伯林	吴家珣
李松晨	段若非	唐合俭	

《当代中国的民政》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 崔乃夫

副主编 杨 琛 卢谋华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青争

王素琴

王德意

张文范

张宝泽

陈玉亭

陈 虹

刘宝琦

尧绍裕

李宝库

李学举

李舒珊

吴忠泽

郑一民

徐留根

曾祥平

《当代中国的民政》

编 辑 部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川禾

王克俭

王焱冰

陈伟开

金 钊

高维普

樊璧田

戴均良

《当代中国的民政》作者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川禾	王克俭	王际桐	王绍忠	王振耀	方志勇
宁立华	史国山	田国华	白益华	刘志泉	许启大
汤建军	杨岳	吴占平	吴玉韶	陈伟开	陈越良
金钊	罗平飞	赵有长	柳永法	祖玉琴	徐卫东
高维普	常志海	阎典恒	韩全永	韩京津	樊壁田
戴均良					

总 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作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屹立于世，已经整整三十五个春秋。

当此之际，我们决定把三十多年来的历史经验，分门别类，加以总结，编纂成书，陆续付梓，以献给这一伟大事业的创业者和建设者，献给行将参加到这一事业中来的一代又一代新的建设者，献给全国各族同胞和世界上一切关心我们事业的朋友们。

在中华民族四千多年的文明史上，我们当代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是最辉煌的篇章。这个时期，中国大地上社会的发展，历史的进步，各项事业的兴旺，人民的团结，都是空前的。我们并不满足于既有的初步成就，并不想以此矜夸于人，但是我国人民通过三十多年的实践，确实重新建立了充分的民族自信。实践本身向全世界宣告，有着古老文明的中华民族，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恢复了和勃发着青春的活力，她完全有能力在比较短的时期内，扎扎实实，以比较高的速度，迎头赶上，

跻身于世界先进民族之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是一部艰苦卓绝的社会主义创业史。其所以艰苦卓绝，一则是由于我们的基础太差，起点太低；二则是由于我们没有经验。如何把一个贫困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改造和建设成为一个富强先进的社会主义新中国，不仅在我国的历史发展中是前无古人的创新之举，而且在世界范围内也无成例可援。我们固然可以参考和借鉴别人的经验，但从根本上来说，却只有靠我们自己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独立地认识和分析中国的特殊国情，以无畏的革命创造精神和严格的科学态度，找出一条中国化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只有这样，振兴中华的大业才会事半功倍，卓有成效。在革命战争年代，我们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形成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科学的指导思想，即毛泽东思想。是否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是决定新民主主义革命成败的关键。建国以来的历史实践表明，这同样是决定我国社会主义事业成败的关键。三十多年来，中国人民为此贡献了智慧，付出了劳动，备尝了失误的苦痛和成功的欢欣。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总结过去正反两方面的丰富经验，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列宁

主义、毛泽东思想，逐步制订和完善各方面的方针政策，在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上，有许多新的创造，取得了重大的成就。在一九八二年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邓小平同志提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一个实践的过程，又是我们的认识不断提高和深化的过程，这是我们的出发点，又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完全可以自豪地说，沿着这条道路前进，通过全体共产党人和各族人民脚踏实地的艰苦奋斗，把我们的祖国建设成为一个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是指日可待的。

社会主义中国的历史还在发展。我们有责任把我国走过的道路和取得的经验，介绍给全国各族人民，介绍给世界人民。我国人民必能从中吸取到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可贵教益，国外一切关心中国的人也能够由此增进对社会主义新中国的了解。这就是我们编撰出版这套《当代中国》丛书的主要目的。

《当代中国》丛书，将遵循实事求是的科学的态度，不虚美，不掩过，用可靠的事实资料，如实地

写出新中国三十多年的建设史，为世人为后代留下一部科学的信史。我们深信，只要把三十多年建设的成功和挫折的经验，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一加以科学的总结，那就会使之成为传诸后世的国宝。

当然，任何珍贵的历史经验，都不应变成妨碍人们继续前进的沉重负担。我们不仅不能重复过去的错误，也不能为成功的经验所束缚，而故步自封。历史经验的可贵，在于提供给人们继续前进的力量，在于给人们研究和解决新问题以智慧。现在，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面进行经济改革和技术革命的历史任务，已经提上了议事日程。这些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面临的重大的新课题，显然是不可能从既往的历史经验中找到现成答案的。我们的任务在于，正确运用历史经验，从中得出规律性的认识，以使用科学性和革命性紧密结合的革新精神，去迎接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高潮。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

一九八四年五月三日

凡 例

一 《当代中国》丛书所论述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和经验。为了说明问题，许多卷书以专章，或在绪论及某些章节中，简要地论述了旧中国的有关情况。

二 按内容，本丛书可分为五大类。第一类，综合性的，如《当代中国的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等；第二类，部门、行业性的，如《当代中国的农业》、《当代中国的轻工业》、《当代中国的钢铁工业》、《当代中国的教育事业》等；第三类，专题性的，如《当代中国的人口问题》、《中国的土地改革》、《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第四类，以省、市、自治区为单位编写的地区性的，如《当代中国的北京》、《当代中国的四川》、《当代中国的西藏》等；第五类，人物传记，如《毛泽东传》、《董必武传》、《刘伯承传》等。各卷在出版顺序上不按类别安排，先完稿的先出版。

三 这部丛书共约二百卷，每卷一册，少数卷分上、下册。

四 部分卷的内容，间有交叉，但从各卷的特点出发各有侧重。

五 各卷的结构大体一致，但不尽相同。一般采用编、章、节的形式，有的则不完全是这三个层次；多数卷写有《前言》、《后记》或《绪论》；多数卷编有《附录》，但内容不尽相同。

六 凡附有人名索引者，人名均按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七 书中译名，人名采用国内通用译法，并参照辛华编的《世界人名译名手册》；无通用译法者，按“名从主人”原则译出。地名根据地图出版社一九七二年出版的《世界地图集》，并参照辛华编的《世界地名译名手册》；自行译出者，仍遵“名从主人”原则。

八 书中我国各省、市、自治区的行政区划图，根据地图出版社一九七四年十月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省地图集》绘制；我国古代地理区划图，参考地图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绘制。

九 书中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国务院一九八四年三月四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的有关规定。

十 书中统计数字的使用，遵行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十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的有关规定。

十一 书中所用科学技术术语、名词、名称，以有关方面审定的为准；未经审定和统一的，从习惯。

十二 书中字体，除必要时使用繁体字外，一律用一九五六年国务院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中的简化字。

十三 书中所用数字，除习惯用汉字表示者以外，一般用阿拉伯数字。

十四 书中注释采用脚注方式，当页编码，不编通码。

目 录

总 序	
凡 例	
绪 论	1
第一章 当代中国民政的历史发展	9
第一节 当代中国民政的创建时期	9
一、建立集中统一的民政管理体系	9
二、创建时期的救灾和建政两项中心工作	10
三、为荡涤旧社会的污泥浊水,建立新社会的秩序而斗争	15
四、建立全国统一的优抚安置和社会救济福利工作	17
第二节 民政工作重点的调整时期	21
一、调整业务范围	21
二、调整改变工作重点	22
三、在“左”倾思想的影响下发展	28
四、为度过暂时困难时期做出贡献	33
五、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的发展	37
第三节 民政工作遭受严重挫折时期	38
一、民政机构组织体系的瘫痪和瓦解	38
二、民政工作方针、政策的混乱	39
三、在运动中坚持进行民政工作	40
第四节 民政工作的恢复与重建时期	42
一、重建民政工作机构	42
二、恢复与发展民政工作业务	43

三、明确方针政策,开展业务工作·····	44
四、承担县、社两级直接选举任务·····	46
第五节 开创民政工作新局面的时期·····	48
一、全面部署开创民政工作的新局面·····	48
二、民政工作在改革和开创新局面中取得巨大成就·····	50
三、适应客观形势的变化,开拓新的工作领域·····	55
四、深化改革,把民政工作推向新的阶段·····	57
第二章 民政工作在社会改造中完成的历史任务·····	60
第一节 禁烟禁毒·····	60
一、鸦片烟毒在中国的流行和危害·····	60
二、新中国禁绝鸦片烟毒的成就及其历史意义·····	62
第二节 妓女改造·····	72
一、旧中国娼妓制度的产生及其危害·····	72
二、新中国成立后取缔罪恶的娼妓制度·····	75
第三节 游民改造·····	91
一、游民的产生及其危害·····	91
二、游民改造的方针、方法与经验·····	92
三、新人习艺场——游民改造的一个典型·····	96
四、游民改造的成效·····	99
第三章 基层政权建设·····	104
第一节 中国基层革命政权的创立和巩固·····	105
一、革命根据地时期的基层政权·····	105
二、农村基层政权体制的确立·····	108
三、农村基层政权体制的巩固·····	116
四、城市基层自治组织体制的形成·····	123
五、民政系统的民主建政职能·····	126
第二节 在历史曲折发展过程中基层政权的演变·····	130
一、农村基层政权从人民公社到乡镇政府体制的回归·····	130

二、农村基层组织从生产大队到村民委员会体制的演变·····	139
三、城市基层政权和居民委员会组织的演变·····	144
四、基层政权的法制建设·····	147
第三节 中国基层政权的改革和发展方向·····	151
一、农村基层政权的改革·····	151
二、城市基层政权的改革·····	159
三、城乡基层组织的改革·····	164
四、民政部门承担基层政权建设工作的确定和开展·····	175
第四章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
第一节 行政区划概述·····	180
一、行政区划基本概念·····	180
二、中国行政区域划分的法律依据·····	181
三、行政区划管理·····	185
第二节 当代中国行政区划沿革·····	188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189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1
三、人民公社化后的八年·····	192
四、“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192
五、一九七七年以后·····	193
第三节 行政区划建制变更·····	193
一、大行政区、大区·····	193
二、省、县、乡·····	197
三、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民族乡·····	211
四、直辖市、市、镇·····	229
五、专区、地区、区·····	243
第四节 行政区划地名沿革·····	248
一、行政区划地名的形成和历史上存在的问题·····	248
二、行政区划地名命名、更名的法令规定·····	248

三、行政区划地名变动概况·····	251
第五节 地方国家机关驻地的迁移·····	258
一、各级人民政府驻地迁移概况·····	258
二、各级人民政府迁移驻地的原因·····	260
第六节 行政区域界线的调整·····	262
一、各级行政区域界线基本情况·····	262
二、历年行政区域界线的调整·····	263
三、行政区域界线调整的原因和类型·····	263
第七节 行政区划工作的基本经验·····	267
一、加强行政区划的法制管理, 不断完善各项法规制度, 严格依法办事·····	267
二、加强行政区划的基本建设工作·····	268
三、在改革中加强行政区划工作的战略性措施·····	269
第八节 地名情况概述·····	274
一、地名包括的范围·····	274
二、地名的基本特性·····	275
三、地名的功能·····	278
第九节 地名工作·····	279
一、四十年来地名工作梗概·····	280
二、地名管理机构与领导体制的演变·····	280
三、地名法规的制定·····	282
四、地名标准化与地名调查·····	284
五、地名译写·····	287
六、地名研究与人才培养·····	290
七、外事交流·····	292
第五章 优抚工作·····	294
第一节 概述·····	294
一、新中国成立以前的优抚工作·····	295

二、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优抚工作·····	298
第二节 革命烈士褒扬·····	301
一、革命烈士褒扬工作的意义·····	301
二、新中国成立后革命烈士褒扬工作的主要成就·····	302
第三节 组织群众支前·····	314
一、简明的历史回顾·····	314
二、新中国成立后的支前工作·····	315
第四节 对革命烈士家属、革命军人家属的优待·····	318
一、介绍就业和组织生产·····	318
二、农村群众物质优待形式的发展·····	321
三、国家补助的逐步完善·····	328
四、其他方面的优待·····	330
第五节 对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和病故军人家 属的抚恤·····	332
一、一次抚恤·····	332
二、定期抚恤·····	335
第六节 对伤残军人的抚恤优待·····	337
一、伤残性质的区分·····	338
二、伤残等级的划分·····	339
三、伤残等级的评定·····	339
四、伤残抚恤标准的确定·····	340
五、伤残军人的优待·····	341
第七节 对在乡退伍老红军、流散老红军和复员退伍军人的 照顾·····	343
一、对在乡退伍老红军、流散老红军的照顾·····	343
二、对复员退伍军人的照顾·····	346
第八节 举办优抚事业单位·····	347
一、革命伤残军人学校和革命烈士子弟学校·····	347